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明山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2020-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报省政府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明山区2020年第02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权属	合计	其中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总计		0.0000	0.7332	
	(一)农用地		0.0000	0.7260	
	其中	耕地		0.0000	0.7260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二)建设用地		0.0000	0.0072		
(三)未利用地		0.0000	0.0000		
土地 用途	开发用途		用地面积		
	工矿仓储用地		0.0000		
	交通运输用地		0.733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0000		
	商服用地		0.0000		
	住宅用地		0.0000		
	其他用地		0.0000		
县(市)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备注					

报省政府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是		乡 级	
用 地 计 划					
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申请使用省级计划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说明：					

报省政府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7260			
需补充耕地的设施农用地		需补充耕地的可调整地类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明山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本溪市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52.8355	平均缴费标准	37 68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52.8355	平均费用标准	37 6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210000202005036216			
抵顶序号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7260		0.7260	
补充水田规模	0.3063		0.3063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6257.1		6257.1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报省政府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其中：耕地面积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							
村							
权属状况		地类准确、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农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0.7260	127.5	127.5		92.5650	
	建设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0.0072	127.5	127.5		0.9180	
	未利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青苗补偿费	0.000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0000					
征地总费用		93.4830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发放安置补偿费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留地留物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